

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2024 年文献资源建设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504-1

甲方：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乙方：河南天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甲方磋商文件和乙方响应文件，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原则，经双方协商就图书的供应、编目、加工等工作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次招标的磋商文件及其修改与澄清、质疑、中标单位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商务谈判备忘录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以磋商文件及中标方的响应文件为准。

一、合同经济事项

1. 本次采购图书总金额（实洋）：人民币 850000.00 元，（大写：捌拾伍万元整）。乙方中标折扣为 64%。

2. 按照乙方中标折扣 64% 计算，乙方向甲方供书总码洋为人民币 1328125.00 元（大写：壹佰叁拾贰万捌仟壹佰贰拾伍元整），甲方按照图书总码洋的 64% 付款，付款总金额（实洋）为人民币 850000.00 元（大写：捌拾伍万元整）。

3.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乙方须按招标要求交纳合同总价的 10%（¥85000.00 元，大写：捌万伍仟元整）作为履约保证金。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1）乙方接到甲方报出的图书订单后，30 个日历日内没有供书的；（2）乙方接到甲方报出的图书订单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内图书到货率小于 80% 的；

(3) 由乙方的原因造成合同中止的; (4) 乙方供应的图书中出现盗版资料或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的; (5) 图书编目、加工的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1% (按单次抽查的图书册数计算, 错误率=单次抽查中发现错误的图书册数/单次抽查的总图书册数 X100%); (6) 乙方加工材料与甲方磋商文件中的要求不符合的 (优于甲方要求且能满足甲方正常使用的除外); (7) 乙方有以下不诚信行为之一的: 有意掺书 (掺书率大于或等于 7%, 按单次抽查的图书定价计算, 掺书率=单次抽查中发现的非订单图书定价合计/单次抽查的总图书定价 X100%)、更改书价、在图书加工验收等环节弄虚作假、更换甲方书目订购数据、擅自更改甲方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等。

有以下情况之一的, 甲方有权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 (1)、乙方投标文件中的优惠条件没有兑现的, 应按照投标文件报价扣除等值部分; (2)、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 5‰, 每多一个千分点 (含 1‰), 扣除 5000 元; (3)、乙方接到甲方报出的图书订单 3 个工作日内未反馈信息的条目, 视为已经订购, 自订购之日起 2 个月内到货率小于 95% 的, 每降低 0.1%, 扣除 500 元, 过反馈期后乙方再出具的出版社无书证明不作有效凭证; (4)、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甲方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 如发现与订单不相符的图书, 则视为乙方掺书, 掺书一律不予退还, 同时按照所掺书的 10 倍码洋扣除履约保证金。(5)、乙方接收到甲方的图书订单后, 3 个工作日内未向甲方送达《订单回执》及订单图书信息反馈的 (如为电子版则以邮箱时间为准, 如为纸质版需加盖公章以签收时间为准), 每超过一天扣除履约保证金 500 元。

4. 签订合同前, 供应商向采购方缴纳合同金额 10% 的履约保证金; 签订合同后, 所有图书采购、加工、编目、上架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双方签订验收报告,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发票和全部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850000.00 元, 大写捌拾伍万元整)。签订验收报告 1 年后无质量及售后问题, 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85000.00 元, 大写捌万伍仟元整) 一次性无息退还。

5. 本次图书采购、材料购置、加工、上架、运输等项目内所有活动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二、供货事宜

1. 本次项目采取指定书目采购的方式, 乙方按照甲方指定采购的书目和复本量供货, 选定书目的实洋不足本次预算金额的, 由甲方继续提供图书目录, 直至供货书目实洋满足采购金额为止。乙方不得提供甲方要求之外的书目和选定图书目录之外的图书, 信息以电子邮箱的报定书目和报定时间为准。乙方按甲方所选图书的品种、数量提供图书的征订、配送及其它后期加工服务和上架定位工作, 最终达到入馆典藏上架的目的, 所产生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甲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2. 本次项目所采购的图书必须是全国各大型正规出版社出版的中文图书, 所提供书源要求来自正规渠道。

3. 乙方不仅负责以上图书的供应, 还必须按照河南机电职业学院图书馆的图书分类、编目、加工、上架的要求完成全部工作, 必须免费伴随提供该批新书分类、编目数据、图书管理系统的数据输入及加

工所需的一切材料。

4. 将所供图书按照加工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的原则全部分类、编目、加工完毕，达到典藏上架的标准。

5. 乙方必须为采购的图书加盖馆藏章、粘贴条形码、粘贴磁条、加贴书标、安装远望谷 RFID 标签、典藏上架并保证加工质量。

6. 本次采购图书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和《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均为正版图书确保图书不得缺页、少页、倒页、个别页错字、别字、重影、开胶、倒装等质量问题，若出现上述问题，乙方必须无条件及时退换。

7. 乙方应将加工好的图书在甲方全面验收合格后，按照甲方的要求将图书运送、上架到指定位置，所需费用由乙方投承担。按甲方要求未上架部分的图书，存放至甲方指定位置。

8. 甲方不提供图书加工场地。在图书运送到乙方所在地的加工场地后，必须经甲方初验无误后，乙方方可开始加工。在加工过程中，每批次的书标、条码、远望谷 RFID 标签等耗材都需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经甲方检查同意后方可使用，加工期间，甲方可随时抽查图书的书目信息、加工耗材和加工情况，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乙方无条件整改或更换。

9. 乙方须具有诚信的品质，在公司管理方面要规范，对于不诚信的公司，甲方有权单方直接解除合同。乙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则视为不诚信行为：不按甲方要求的材料和工艺进行加工的（优于甲方要求且甲方能正常使用的除外）、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 1%的、

恶意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等。若出现以上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退货并扣除履约保证金，直接终止合同，由此带来的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采用指定书目的方式采购图书，有权自行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图书订单，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2. 乙方所提供图书如不符合采购人的数量及质量要求，包括现选的图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退换，所退换图书必须按甲方要求选择，乙方不得自行随意调换。

3. 甲方有权拒收未订购的图书及盗版、缺页、污损、印刷模糊、装订不合格、加工不合格等不符合要求的图书。

4.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自行转让乙方提供的书目数据，不得用此书目数据从事商业活动，做有损乙方声誉和利益的事。

5. 甲方采用 E-MAIL 邮件方式提供订单，由甲方将订单通过网络发送到乙方指定邮箱，或直接发送到合同双方基本信息中乙方 Email 邮箱。甲方采用传统勾画方式提供订单，乙方应派代表直接上门收取。

6. 终止本协议时，除结清已到图书的书款外，对甲方订单内已预订尚未到货的图书仍负有接受的义务。

四、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本着优质服务的原则，向甲方提供所订购图书，不得搭配甲方未订购的图书。乙方提供图书时，同时免费提供该批新书分类和编目数据。分类以《中图法(第五版)》为准，编目严格按《普通图

书著录条例》进行著录、数据符合 CNMARC 格式。

2. 乙方保证所供图书的质量, 所供图书必须是国家大型正规出版社出版, 不得提供盗版、缺页、污损、印刷模糊、装订不合格等不符合要求的图书。对因出版社和乙方原因造成的图书错装、倒装、损坏等, 由乙方负责退换。15 日内未有回信即视为免费赠送。若出现盗版或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 一经证实, 甲方有权拒付本次合同金额的全部货款。

3. 乙方通过网站或电子邮箱及时向甲方免费提供各种采访书目信息 (包括自科新书目和科技新书目)。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书目订单 (包括自科新书目和科技新书目), 通过乙方自有渠道, 高效、准确地按甲方所订图书的品种、数量提供图书的征订、配送及其它服务工作。

4.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 免费为甲方加盖馆藏章、条形码、粘贴磁条、加贴书标、安装 RFID 标签、典藏上架并保证加工质量。否则, 甲方有权拒付本次合同金额的全部货款。

5. 图书编目、加工中所需的设备、材料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 乙方应提供完整的包含图书供应、图书编目、在馆加工、在馆验书、在馆编目检查、在馆加工检查、图书总验收 (含分类统计及总括帐)、数据准确与安全等工作流程的实施方案。

7.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有完善的验收图书流程, 做到帐目清晰、帐书相符、帐帐相符, 准确无误后打印图书清单四份 (含电子版), 然后交付甲方进行登帐。

8. 乙方承诺所供图书免费质保 1 年。乙方承诺质保期内，自接到甲方报修后，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并解决问题，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需提供备用图书服务。

五、交货时间及送货要求

1.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图书的加工、定位、上架等工作。

2. 在发送图书之前，乙方应至少提前一天通知甲方，得到甲方可以入校的确认答复后，乙方方可送货，乙方免费把图书安全运输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图书的装卸码垛或上架定位。

3. 图书包装要求防潮、防破，运输和打包时要避免造成图书损坏。

4. 提供发货清单（包括电子发货清单、纸质总清单和纸质分包清单）。分包清单要求一包一单，清单内容包括：批次、包号、书名、书号、单价、册数、码洋和合计。每批应有总清单（除上述分包单内容外，还应包括册数、种数以及码洋的小计、合计、总计）一式三份。要求批次号简单明了具有助记功能。

六、验收

1. 图书送达指定地点后，甲方和乙方在 3 个工作日内共同检验图书的规格、质量和数量等状况，甲乙双方应按照甲方初验要求进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图书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意见，乙方在接到异议后，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如果乙方在报价文件及招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图书达不到质量或加工要求的，甲方有权拒

收并要求限期改正，若乙方不予改正，则按违约赔偿需方两倍的赔偿金直至解除合同。

4. 乙方承担检验所需的各种费用。

5. 甲方可随时对书目和加工要求进行验收，在上架定位后对整批图书再次进行复检验收，如在验收时发现未按承诺执行，扣除全额履约保证金。

七、结算事宜

1. 结算：甲方在图书送达、验收完成并按时上架后签字确认，双方进入结算程序。

2. 对账：由乙方方向甲方邮寄或发送对账单，甲方在收到对账单后15日内回复乙方。

3. 开具发票：乙方在对账结束后，按照国家发票管理的相关规定开具发票并送给甲方图书经办负责人，乙方则应在同一张发票上反映其码洋、销售折扣、实洋三项内容，甲方收到发票后即按实洋付款。

4. 付款：乙方如无违反合同规定，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拖欠或拒付书款，付款时间不超过收到书后3个月，遇寒暑假可顺延20天。

八、其它

1. 双方应严格遵守此协议，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撤销或不执行该协议任何一条款或全部条款。否则，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或法律责任，将由违约方承担。

2. 在本协议执行中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协调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3. 本协议有效期为两年，未尽事宜，依磋商文件为准或经由双方另行商议后形成书面文字，作为附件条款。

4. 本协议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招标公司壹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5. 图书采购质量、分类、编目、加工，上架标准等，乙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执行。

6. 上级主管部门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7.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函（如有）、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8.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河南机电职业学院

乙方：河南天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271723913P

124100000713718618

授权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开户行：中国银行新郑市支行

开户行：招商银行郑州科学大道支行

账号：248124853251

账号：371910752910001

地址：新郑市龙湖镇泰山路1号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翠竹街6号1号楼
2单元20号

邮编：451191

邮编：450001

邮箱：jdsbfd@163.com

邮箱：hntfwh@163.com

电话：0371-55383034

电话：0371-63368086

2024年12月4日

2024年12月4日
乙方企业规模：小型企业